

瑞安市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瑞发改投〔2022〕179号

瑞安市发展和改革局 关于瑞安市锦湖街道瑞枫线、高速沿线锦湖段 环境微提升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瑞安市锦湖街道办事处：

你单位《关于要求对瑞安市锦湖街道瑞枫线、高速沿线锦湖段环境微提升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的函》及相关材料已收悉。根据市人民政府主要领导批示精神，经研究，原则同意浙江嘉华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的瑞安市锦湖街道瑞枫线、高速沿线锦湖段环境微提升工程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暨初步设计。现就其主要内容批复如下：

一、建设必要性

该工程建设是加速推进瑞安市绿色经济建设的需要；有利于整治瑞安市门户形象；有利于提高城市形象的识别度；有利于提升城市的软实力和竞争力。因此，建设该工程是必要的。

二、建设内容及规模

该工程涉及锦湖街道瑞枫线、高速沿线锦湖段周边约 13 公顷，主要改造内容包括道路改造、外墙改造、绿化补植、栏杆改造等，相关配套设施同步改造。

三、投资估算及措筹

该工程投资估算为 455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为 400 万元，工程建设所需资金由市财政局拨款解决。

四、项目选址

该工程位于瑞安市锦湖街道瑞枫线、高速沿线锦湖段周边。

五、招标方式

瑞安市锦湖街道办事处为本工程项目法人，项目法人应按照招标投标的有关规定，对项目设计、施工、采购、监理等进行公开招标。

六、根据浙发改办投资〔2019〕67 号文件精神，总投资在 1000 万元以下的政府投资项目，可以合并编报和审批项目建议书、可行性报告、初步设计，只审批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

七、请建设单位做好与财政、资规等有关单位的衔接，按规定办理相关手续，确保工程依法实施。

接文后，请抓紧据此开展前期工作。

瑞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年5月7日

附注：投资项目执行唯一代码制度，通过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实现投资项目“平台受理、代码核验、办件归集、信息共享”。请项目业主准确核对项目代码并根据审批许可文件及时更新项目登记的基本信息。

抄送：市财政局、资规局、住建局、交通运输局、水利局、农业农村局、综合行政执法局、公安局交警大队。

瑞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2年5月7日印发

项目代码：2204-330381-04-01-891463

